



他們商議要殺耶穌

經文：約11:47-53

引言：

描述拉撒路復活後祭司長和法利賽人的反應。這些反應表明人心中的思想，與人的生活有關。

一．表明人的心理思想

- 1.人的思想不容一個真實行善的人存活。主耶穌是救主，救了人，而人不容祂存在—可見是邪惡的。好惡，惡善。
- 2.人的思想是不容一個比他更好的人存在—可見是嫉妒的。
- 3.表明人的思想中不願意看見神（不要看神蹟）。即怕神的真光照耀他們。
- 4.表明人的思想是反叛神。想辦法如何去敵對神。

二．表明人對耶穌的態度

- 1.不信耶穌是神的兒子。就算看見祂行了神蹟。
- 2.拒絕耶穌的救恩。耶穌要救他們，而他們不要祂的拯救。
- 3.拒絕耶穌作他們的救主替他們死。他們明知耶穌的死是替他們的死。
- 4.他們敵對耶穌，並破壞耶穌救人的工作，自己不要得救，也不讓人得救。

三．人如何對待耶穌？

- 1.有人拒絕，不信耶穌。
- 2.或置之不理，不思想這個問題。
- 3.或逃避面對耶穌。
- 4.或接受耶穌為救主。

彼拉多對待耶穌(約18:—19:)。你如何對待主耶穌？

四．當如何對待耶穌？

- 1.接受耶穌為救主。承認祂能救我脫離罪惡，死亡，和撒但的權勢及捆綁。
- 2.接受主耶穌所行的神蹟，改變生命的工作。犯罪的舊人與耶穌同死，靠主的生命能力為主而活。
- 3.脫離一切罪惡和敗壞的習慣，靠主的能力過一個光明的生活，為主作見證。 

作者：黃彼得牧師 Rev. Peter Wongso

